

# 高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

高审管字〔2024〕30号

## 高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市七届人大六次会议第6号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王松虎代表：

您好，您所提出的“关于加快推进天然气城乡同价的建议”收悉后，经我们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，农村用气需求日益增长。然而，当前农村用气价格与城市存在差异，这不仅增加了农村居民的生活成本，也不利于城乡一体化发展。为推进农村用气同城同价，保障农村居民享受公平、合理的用气价格。高平市人民政府已将“推进农村用气‘同城同价’”惠民工程列入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，并制定了详细的工作计划。计划实施步骤如下：

一季度：根据《晋城市城镇管道燃气主体专业化整合改革实施方案》，结合高平实际制定我市实施方案初稿。

二季度：印发方案，各城燃企业开展标准化建设，验收合格后同步进行资产评估。

三季度：各城燃企业开展标准化建设，验收合格后同步进行资产评估，按程序进行整合。

四季度：完成城镇管道燃气主体专业化整合工作。

市发改局在燃气企业整合完成、定价机关启动定调价程序后，对全市燃气企业进行成本监审。市审批服务管理局按照审批程序组织听证会，根据听证结果，进行价格批复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民生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的意见。

**领导签字：**

**承办人员：**张忠海

**联系电话：**18535698010

高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4 年 9 月 13 日